

2021 年度

四川省万源市民政局

决算公开

目录

公开时间：2022 年 10 月 14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职能简介

二、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职能简介

1.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拟定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工作计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 拟定民间组织管理实施办法，依法对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察，指导全市社会组织党组织建设。

3. 拟订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监督实施，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五保供养、医疗救助、临时救助和城市低收入家庭认定工作。

4. 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建设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开展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5. 拟订全市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办法，负责全市乡镇的设立、撤销、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组织、指导全市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的工作，调处行政区域边界争议。会同测绘部门组织编制万源市行政区划图。负责地名命名、更名审核报批，发布标准地名，规范地名标志的设置管理，开展地名信息服务。拟订

殡葬、救助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推进殡葬改革，负责城市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和流浪乞讨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指导殡葬、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负责婚姻登记、儿童收养政策的实施，指导婚姻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6. 认定福利企业资格，管理社会福利机构。会同有关方面落实社会福利企业扶持政策；负责本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的分配、监管工作。指导孤儿、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组织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7.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8. 承担市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9.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做好社会救助工作；
2. 做好社会事务工作；
3. 稳妥推进乡镇行政区划调整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工作。

4. 做好民政公共服务工作；

5. 抓好养老服务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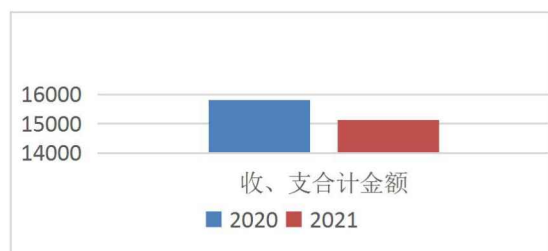
6. 抓干部队伍建设，不断提升党员干部整体素质；

7. 抓制度健全，不断创新民政管理工作格局；
8. 落实惩防体系，不断抓好反腐倡廉建设工作。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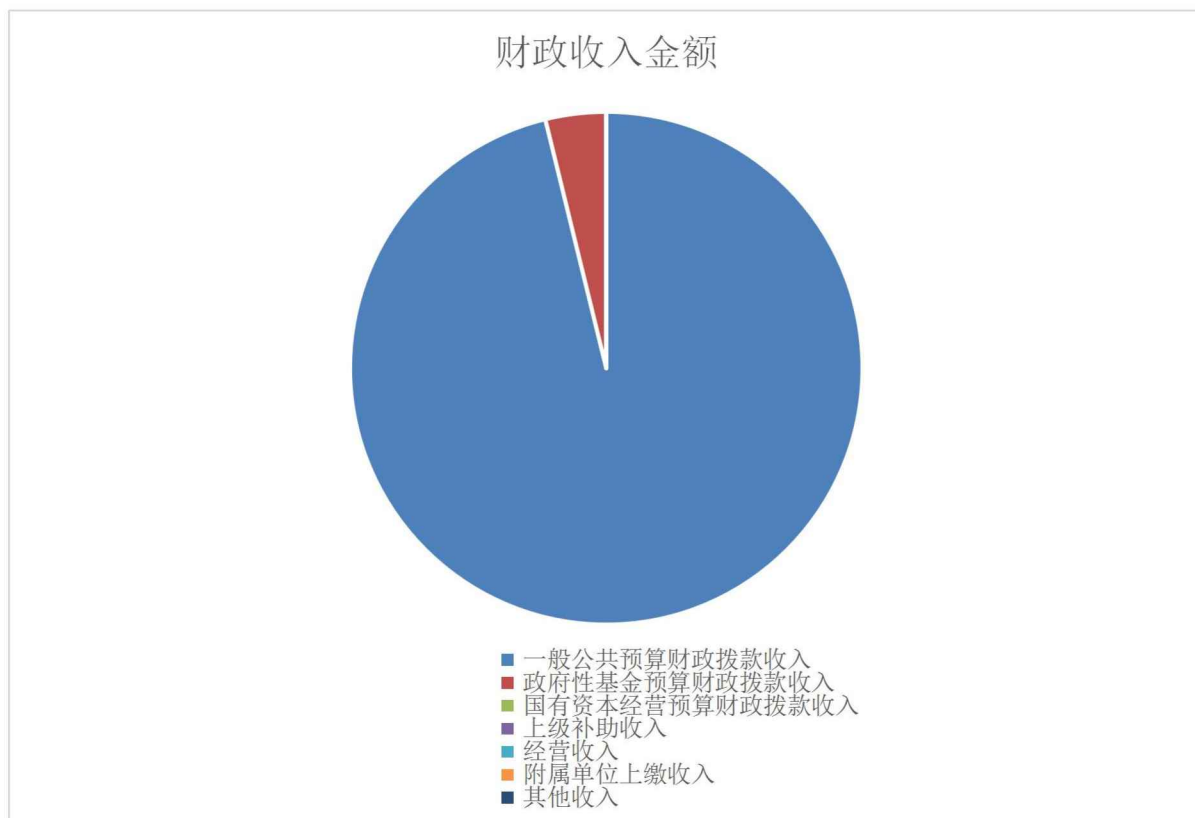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5122.19 万元。与 2020 年 15814.64 万元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692.45 万元，下降 4.38%，变动幅度不大。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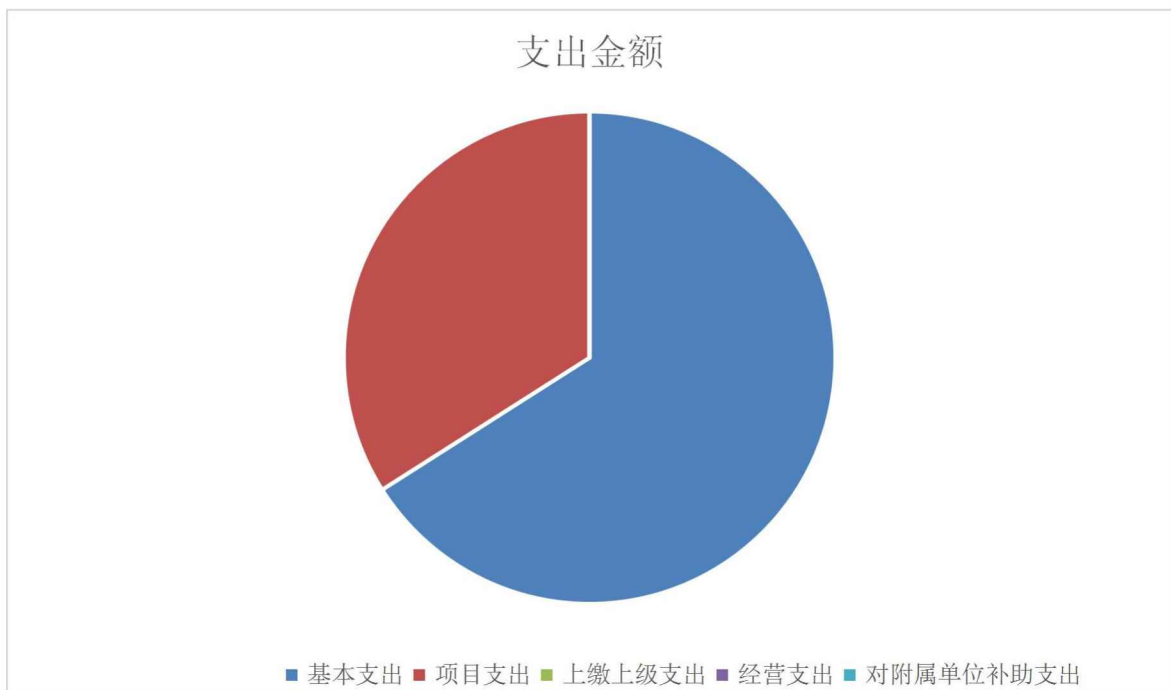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659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346.38 万元，占 96.1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2.22 万元，占 3.8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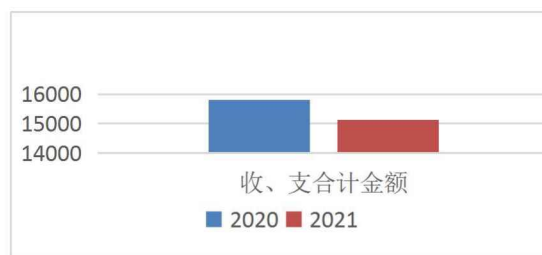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8523.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24.72 万元，占 65.99%；项目支出 2898.87 万元，占 34.0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5122.19 万元。与 2020 年 15814.64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692.45 万元，下降 4.38%，变动幅度不大。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505.07 万元，占本

年支出合计的 88.05%。与 2020 年 11796.92 万元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291.85 万元，下降 36.38%。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0 年太平镇敬老院建设资金 1500 余万元，特困人员调标及补发 1000 余万元，特困人员护理补贴 300 余万元，价格临时补贴 900 余万元，养老服务体系资金 700 余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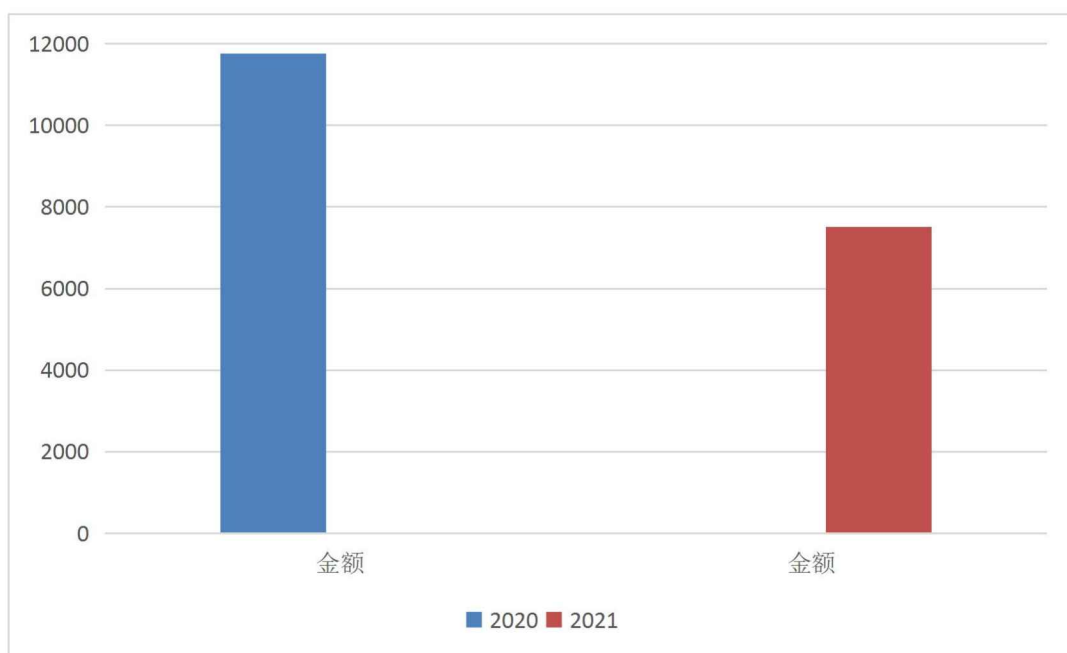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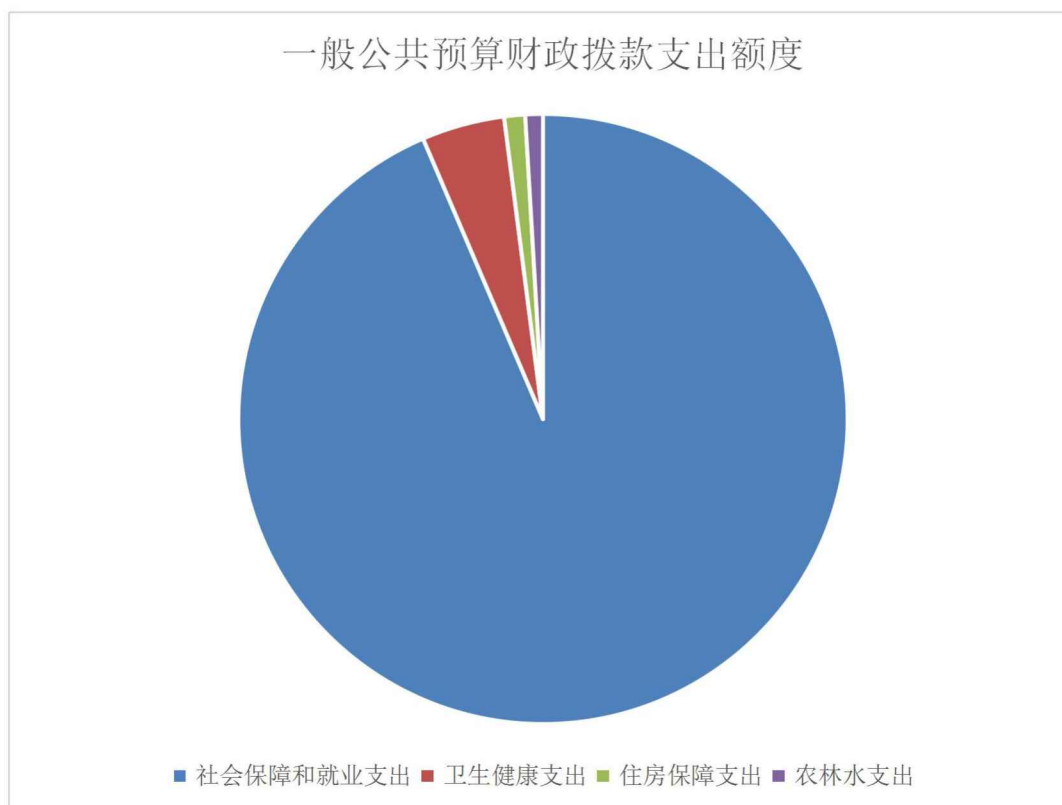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505.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021.89 万元，占 93.56%；卫生健康支出 329.92 万元，占 4.4%；住房保障支出 83.26 万元，占 1.11%；农林水支出 70 万元，占 0.93%。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7505.07 万元, 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

(1) 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 191.74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08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4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3) 抚恤 (款) 死亡抚恤 (项): 支出决算为 8.23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4) 社会福利（款）殡葬（项）：支出决算为 93.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支出决算为 763.5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儿童福利（项）36.07 万元。

(5) 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999.4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其它生活救助（款）其它农村生活救助（项）：支出决算为 830.0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它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支出决算为 5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750.4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其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8.66，完成预算 1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

(1) 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支出决算为 132.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46.1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公共卫生（款）精神卫生机构（项）：支出决算为 10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13.8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6.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支

出决算为 20.5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83.2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它扶贫支出（项）：7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24.7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50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等。

公用经费 118.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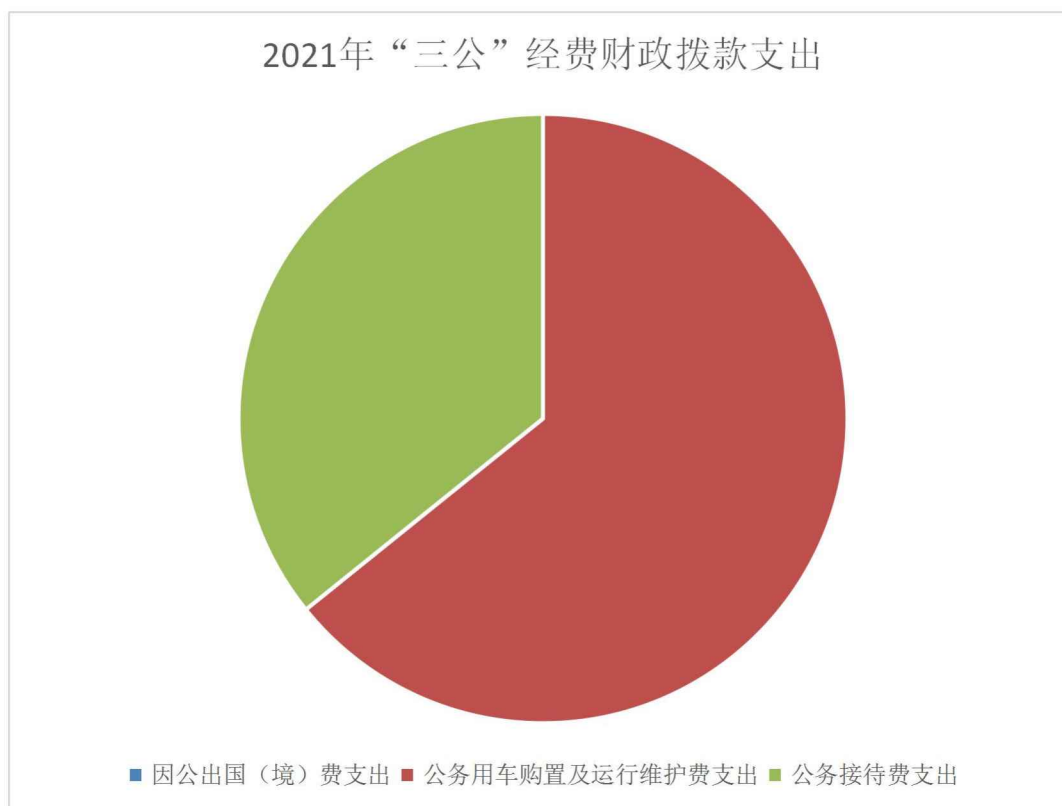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0.73 万元，完成预算 63.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缩减开支，节约成本。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决算 6.89 万元，占 64.2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84 万元，占 35.79%。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0 一致。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89 万元，完成预算 57.4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与 2020 年一致。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3 辆，其中：轿车 2 辆、越野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89 万元。主要用于去各敬老院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3.84 万元，与去年持平。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84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50 余批次，48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3.84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18.52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万源市民政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1.74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43.04 万元，增长 28.94%。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万源市民政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局共有车辆 3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 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1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特困人员护理费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2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2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运行良好，能按时发放干部职工工资，缴纳职工五险一金。及时支付各种惠民资金，严格按照项目管理支付各种项目资金，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 2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特困人员护理费”“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2 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特困人员护理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15.6 万元，执行数为 31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大对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力度，切实保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

（2）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1900.56 万元，执行数为 11900.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提升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生活保障及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人员获得感、幸福指数。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万源市民政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概况

2021年，万源市民政局下属二级单位4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4个。

1. 万源市救助站
2. 万源市殡葬管理所
3. 万源市精神病医院
4. 万源市驼山康养中心

行政编制人数16人，事业编制人数71人，机关工勤编制人数1人，2021年单位在职人数90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 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年预算收入合计6598.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346.3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2.22万元；年初结转结余3925.82万元。

(二)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截止2021年12月底，本年支出合计8523.59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021.8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29.91万

元、农林水支出7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3.26万元、其他支出1018.52万元；年末结转2000.84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2021年，我局基本完成在职人员的正常办公、生活秩序、基层政权基本运转等目标，预算编制基本准确，严格按照《预算法》控制支出，预算动态调整合理，执行进度平稳进行，预算按比例完成，无违规记录。

（二）结果应用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工作，积极探索和建立一套与预算管理相结合、多渠道应用评价结果的有效机制，着力提高绩效意识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截止2021年12月底，我单位较好完成了2021年预定目标比例任务。

（二）存在问题。

各相关股室对绩效评价的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不完善，给考核评价及评分工作带来一定的困难。

（三）改进建议。

加强各股室对绩效评价的认识；在实施阶段，做好监督，跟踪管理；实施后及时总结自评。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 2021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中央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21 年我局共收到中央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9056 万元（川财社〔2020〕165 号、川财社〔2021〕43 号）。此款资金主要用于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生活保障及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补助支出。年度总体目标：1. 提升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生活保障及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人员获得感、幸福指数。2. 切实保障代发系统“一卡通”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3. 加快推进“一卡通”代发数据，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等救助保障服务能力。

(二) 省内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省级下达资金 804 万元（川财社〔2020〕165 号、川财社〔2021〕27 号、川财社〔2021〕43 号）。此款资金主要用于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生活保障及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补助支出。年度总体目标：1. 提升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生活保障及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人员获得感、幸福指数。

2. 切实保障代发系统“一卡通”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3. 加快推进“一卡通”代发数据，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等救助保障服务能力。

（三）市县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市县下达资金 2040.56 万元（万财预〔2021〕1 号）。此款资金主要用于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生活保障及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补助支出。年度总体目标：1. 提升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生活保障及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人员获得感、幸福指数。2. 切实保障代发系统“一卡通”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3. 加快推进“一卡通”代发数据，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等救助保障服务能力。

二、项目实施和管理情况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该项资金于 2021 年底前足额到位。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中央分配资金 9056 万元，使用 9056 万元，省级下达资金 804 万元，使用 804 万元，市级配套 2040.56 万元，使用 2040.56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生活保障及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确保专款专用，切实提高了资金的规范性、安全性、有效性。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专款专用，并统一按财务管理要求进行财务核算。根据资金文件要求，将收支列入“208999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局不断从制度上加强对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监管力度，确保资金严格按照财经工作要求，实行“一卡通”发放。其中中央下达资金 9056 万元，省级下达资金 804 万元，市县配套 2040.56 万元。2021 年，我局拨付城乡低保约 39145 人/月，共计 11350.02 万元；临时救助 464 人，共计临时救助金 110.6 万元，并向乡镇（街道）拨付临时救助备用金 72 万元；孤儿生活费 110 人，共计 135.17 万元；特困供养约 2195 人/月，共计 1481.12 万元，发放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 60 人，共计 53.44 万元。

三、项目绩效情况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共计 39145 人，孤儿 110 人，特困供养人员 2195 人，事实无人抚养孤儿 60 人，临时救助 464 人。

(2)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孤儿生活保障及流浪乞讨人员生活住宿能力较上年明显提升，困难群众幸福感显著提升。

(3) 时效指标

2021 年全部完成时效指标。

(4) 成本指标

全市已使用资金 11900.56 万元。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

我局确保每月 25 日之前将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按时发放到群众手中，使城乡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

(2) 社会效益

该困难群众生活补助资金都严格按照《关于转发〈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川财绩〔2021〕5 号、万财预〔2021〕20 号）等精神，按规定要求发放到困难群众手中，保障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1、政策决策

我局高度重视困难群众工作，把困难群众的切身利益当成头等大事抓，主要领导亲自过问，不断健全完善相关制度，以制度管人管事管钱。

2、过程管理

农村低保是贫困人员的最低保障线，我局结合困难群众实际，制定保障标准，不断提升保障力度。按月按质将困难群众保障资金拨付到位，强化监督管理，组织工作人员走村入户，抽查困难群众资金到位情况。

3. 绩效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困难群众救助对象满意达 99.3%。

四、问题及建议

社会救助资金发放后，跟踪监督检查不够，存在一些对象更换银行卡后，没有及时上报更换账号，导致资金不能按时发放到户。

根据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专项清理成果，在救助资金发放中实行一户（人）一卡，在受理困难群众申请救助时，告知其更换银行卡时及时上报更改，以便救助资金按时发放到户。

2021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万源市民政局-209		实施单位	万源市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1900.56		执行数:	11900.56
	其中: 财政拨款	11900.56		其中: 财政拨款	11900.56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生活保障及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人员获得感、幸福指数			提升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生活保障及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人员获得感、幸福指数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人数	31974	31974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幸福感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8%	≥98%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3%	≥99.3%

特困人员护理费项目 2021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完成全市特困人员护理费发放工作，且让受助对象满意度达 98%。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共到位资金 315.6 万元，我局规财股进行申请拨付，财政局社保股、国库进行项目资金审核。该项资金在大平台，实行专款专用，资金使用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主管业务科室牵头，乡镇提供初始数据，经业务科室、分管领导、主要领导审核人员花名册，全部丧失自理能力的特困供养人员护理费每人每月 400 元，部分丧失生活自理能力的特困供养人员护理费每人每月 200 元，生活能自理的特困供养人员护理费每人每月 50 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效益情况。

体现了对弱势群体的关爱，保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提高特困人员晚年生活的工作质量。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无

(二) 相关建议。

无

2021 年特困人员护理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万源市民政局-209			实施单位	万源市民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315.6		执行数:	315.6
	其中: 财政拨款	315.6		其中: 财政拨款	315.6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2286 人特困人员护理费发放工作, 让受助对象满意度 (≥98%)			完成 2286 人特困人员护理费发放工作, 让受助对象满意度 (≥98%)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丧失、部分丧失劳动力生活自理人数	2286	2286
		质量指标	生活不能自理特困人员集中供养率	≥98%	≥9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8%	≥98%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